

# 三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三亚市财政局文件

三卫〔2023〕220号

## 关于做好2023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工作的通知

各区卫健委、育才生态区教科卫健局，各区财政局，各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三亚中心医院、市人民医院、市疾控中心、市妇幼保健院、市中医院、市健教所、市皮精中心，解放军总院海南分院、南部战区海军第二医院：

根据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省财政厅 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做好2023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通知》（琼卫基层〔2023〕11号）（以下简称《通知》）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现将做好2023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认真落实《通知》要求

一是明确新增补助资金用途。2023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为89元，新增经费重点支持各区（含育才生态区）强化对“一老一小”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2020年至

2022年累计增加的财政补助经费，继续统筹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疫情防控等有关工作。二是落实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村卫生室、服务站两级补助经费。各区（含育才生态区）要合理明确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村卫生室、服务站两级分工，持续推动采取“先预拨，后结算”的方式，切实落实村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并做好政策培训，严禁克扣、挪用。三是强化重点任务落实。各区（含育才生态区）在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同时，要按照《通知》要求突出做好“一老一小”等重点人群健康管理服务等5项年度重点工作任务，2023年省、市绩效评价将重点评价5项年度重点工作落实情况。

## **二、统筹做好基层疫情防控**

各区（含育才生态区）要结合项目中的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服务规范要求，切实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要落实好国家免疫规划，加强疫苗接种人员培训，提高基层疫苗接种服务质量，保证适龄儿童及时、全程接种疫苗。继续按照统一部署做好新冠病毒疫苗目标人群疫苗接种工作。继续按照《新冠重点人群管理服务与健康监测指南》，结合老年人健康管理项目，分类分级对重点人群服务落实“六个到位”，把重点人群防护工作做实做细，加强日常管理服务和健康监测，确保对重症高风险人群早发现、早识别、早干预，为防重症发挥基础性作用。

## **三、做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各区（含育才生态区）、各单位要按照《2023年三亚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12项）实施方案》加强项目的组织与实施工作。一是做好12项基本公卫和“2+3”项目实施工作。要统筹实施好居民健康档案管理等12项服务和“2+3”健康服务包项目，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相关指标按“2+3”健康服务包实施方案项目指标执行。二是做实16项内容。各区（含育才生态区）、各单位对不限于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的地方病防治等16项服务内容相关工作按照原途径推动落实，确保服务对象及时获得相应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三是加强居民电子健康档案质控工作。各区（含育才生态区）要进一步完善居民电子健康档案、老年人、高血压和糖尿病等电子健康档案的清查工作，在清除无效、重复、死亡等档案的同时，要结合年度项目任务，进一步完成各类档案的建立工作，确保年度任务目标如期完成。

#### 四、严格落实项目资金使用

各项目执行单位要严格按照《三亚市深化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才激励机制改革实施方案》（三卫〔2023〕29号）和市财政局 市卫健委《关于印发〈三亚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三财〔2023〕640号）要求，统筹使用经费，**确保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在扣除公用经费等支出结余部分（根据项目资金总额和任务完成情况确定结余部分），用于参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人员的绩效分配等支出（可根据各执行单位绩效分配方案执行，用于绩效增量的定量标准不得高于附件4**



中的工作量标准化标准，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服务内容重复部分费用，由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自行选择一项进行发放，不得重复发放。），确保“干多少活拿多少钱”，坚决杜绝“钱花完，工作没有完成”，工作任务及资金使用不匹配的现象。

## 五、2023 年度资金安排

2023 年我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预算经费共计 9043.41 万元(其中 12 项资金 8721.28 万元,新划入 16 项资金 322.13 万元),按常住人口 105.61 万人计,人均 85.63 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372.26 万元,省级财政资金 2543.24 万元,市级财政资金 1127.91 万元。经费测算如下:

城乡居民健康档案管理 1400.99 万元;健康教育 194.37 万元;预防接种服务 744.14 万元(含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处理经费 49.76 万元);0~6 岁儿童健康管理 1122 万元;孕产妇健康管理 523.8 万元;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 1405.06 万元;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 991.90 万元;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 600.6 万元;严重精神疾病患者管理 446.18 万元;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 92.05 万元;卫生监督协管服务 75 万元;中医药健康管理 892.36 万元;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服务 180.02 万元;开展培训等工作 52.81 万元。详见附件 4。

## 六、加强绩效管理

一是加强绩效结果应用。各区(含育才生态区)各单位要认真按照 2023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目标任务和项目绩效目标(详见《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和国家、省市有关

要求，以及附件 2），切实加强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工作，坚决杜绝和严肃查处项目开展过程中的造假等违规行为。2023 年省、市将利用信息化手段对所有项目实施情况开展绩效评价，推进从过程管理向健康结果评价转变，补助资金与绩效评价结果挂钩。二是加强项目培训。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市级指导机构要切实加强管理指导、宣传培训等工作，要对项目效果负责。各区（含育才生态区）各单位要进一步强化《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国家基层高血压防治管理指南》《国家基层糖尿病防治管理指南》《海南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等内容的培训，确保人人熟知相关规范和政策。

## 七、加强改革创新

各区（含育才生态区）、各单位要坚持以效果和问题为导向，通过改革创新不断提升服务效果和群众获得感。一是要通过“海南健康岛”APP、“健康三亚”APP（或微信小程序）等方式稳步推动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免费向居民个人开放。二是要开展项目管理改革创新，在试点的基础上，全面总结和推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两卡制”等管理模式，切实推动做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市卫生健康委联系人：王琳；联系电话：88265924；

市财政局联系人：吕星恒；联系电话：88869918。

附件：1.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省财政厅、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关于做好 2023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通知

2. 2023 年各区重点项目管理人数分解表
3.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指导单位分工表
4. 三亚市 2023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测算和任务分工指导意见



(此件主动公开)

---

三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 10 月 30 日印发